

朱謙之著

中國音樂文學史

商務印書館發行

朱謙之著

中 國 音 樂 文 學 史

商務印書館發行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十月初版

(85603·6)

中國音樂文學史一冊

每冊定價大洋壹元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著作者 朱謙之

版權所必究

發行人 王上海雲南路五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及各埠
商務印書館

發行所

*C五一六六

壽

陳序

閩侯同學朱謙之兄著中國音樂文學史，二十年冬授我校讀，並囑我作敍，值國難方興，南北轉徙，未能命筆；今年家居休養，乃追述此文如下：

我看中國的音樂文學，可分三期來說：

第一、古樂時期 周代的三言四言詩，戰國時的楚辭，屬於這類。

第二、變樂時期 漢人古詩樂府詩，六代隋唐的律絕詩，宋代的詞，屬於這類。

第三、今樂時期 元代的北曲，明代的崑曲，清代的花部諸腔，屬於這類。

上列第一第二兩期的音樂，因其樂聲和樂譜皆不可考，實不易談，惟有憑當時的文學，和至今仍殘存的樂器，來推測它的概況而已。今分期詳述之：

第一 古樂時期

古代初民最早用的是「自然樂器」，就是他們自身的喉舌和手足。他們興之所至，情之所鍾，則發於喉舌，調節之以手足而成樂歌。這類風謠，現世不可多見，但詩經中尚保存一二首，如陳風中的月出詩三章說：

月出皎兮，佼人僚兮，舒窈糾兮，勞心悄兮。

月出皓兮，佼人惄兮，舒憂受兮，勞心憮兮。

月出照兮，佼人燎兮，舒天紹兮，勞心憮兮。

這首三言詩，其「兮」字爲和聲，乃初民一面舞蹈，一面歌唱的風謠，和雲南苗人的「跳月舞」的詩相似。其所用的「皎」「僚」「糾」「悄」……等韻，爲「蕭」「豪」合口陰聲，在英文爲 *ao, iao* 音，至今讀之，如聞當時男女歡呼叫囁之聲。初民舞蹈，大概多用一二三簡單的節拍，無多變化，故皆爲三言詩。這是由「原始音樂」而發生的「原始文學」。

進一步則有「模仿樂器」，即模仿自然樂器的手拍和足蹈而製的「打擊樂器」。如石器中的磬，銅器中的鐘，革器中的鼓皆是。最早是用土器陶器的墳缶之類。這幾種樂器，後來與他樂配合演奏；當其獨用時期，仍屬原始文學時期。觀陳風宛丘詩中只有「擊鼓」「擊缶」而無他樂，可見這是古代的「前期音樂」。

周代音樂較爲發達，除打擊樂的鐘鼓和鼙磬柷圉等器而外，又加管樂的笙簫箎管籥，和弦樂的琴瑟，各器又以形式大小而分若干種，名目至繁。其中弦樂尤比管樂複雜。但當時應用，以宗廟祭祀用得最多。觀周頌說：「鐘鼓喤喤，磬筦將將。」又說：「設業設虞，崇牙樹羽，應田縣鼓，鼙磬柷圉，旣備乃奏，簫管備舉，喤喤厥聲，肅雝和鳴。」可想而知其盛。其次則朝廷宴享，用樂也繁。如小雅鹿鳴詩說：「鼓瑟吹笙，吹笙鼓簧。」鼓鐘詩說：「鼓鐘欽欽，鼓瑟鼓琴，笙磬同音。」也是諸樂並作。儀禮鄉飲酒和燕禮說：「工歌某某詩，笙某某調，乃間歌，乃合樂。」其演奏的次序，是先歌詩，次吹笙，次歌吹間作，最後合樂。陳陽樂書說：「工歌則琴瑟以詠而已，笙不與焉；笙入則衆笙而已，間歌不與焉；間

歌則歌吹間作，未至於合樂也；合樂則工歌，笙入間歌並作，而樂於是備矣。」這是貴族們用的一套交響樂。其中以琴瑟爲主要樂器，故通常應用，只有「琴瑟以詠而已。」觀關雎賀新婚，有「琴瑟友之」之句，常棣宴兄弟，有「如鼓瑟琴」之句。陳陽樂書說：「古琴曲有歌詩五篇，操二篇，引九篇。」其樂曲如此之多，可見弦樂是極通用的樂器了。惜彼時樂譜，如漢書藝文志所載「河南周歌聲曲折七篇」，「周謠歌詩聲曲折七十五篇」，皆不傳於後，致其聲調無從推知。但據趙彥甫所傳唐開元鄉飲酒禮樂章中載有詩經風雅十二詩譜（見朱熹儀禮經傳通解），每字之下註明律呂，不易識別。戴長庚律話錄以宋七聲俗字註之，童斐中樂尋原又改爲今七聲之符號。其關雎一首爲「無射宮」，在笛中爲「正宮調」，聲音很低，又爲散板，節拍當然很慢。以那樣的低音緩節，把原詩「好逑君子」的熱情，幾乎完全失去，一點不能表見。其他各首，大抵相同。這種譜是否爲成周元音，不能斷定；然我們至今聽人彈琴，的確味淡神希，毫無強烈感人之處。因爲彈琴的方法很拙，是以一手按弦，一手的拇指和中指在弦上挑撥摩擦，可稱爲「摩擦弦樂」。難怪其音節很低很慢，卻成四分之四的拍子，形成爲「四言詩」。四言的音調，其勢不能過於複雜，故孔丘說：「關雎樂而不淫，哀而不傷。」荀卿說：「詩者中聲之所止。」大概皆是指這種和平中正而且舒緩的音節說的。若過分激昂悲壯，或宛轉流美之音，如樂記所說：「哀而不莊，樂而不安，慢易以犯節，流湎以忘本，廣則容姦，狹則思欲，感條暢之氣，滅和平之德。」那就定爲儒家所反對，將斥之爲「亂世之音，怨以怒，亡國之音，哀以思」了。這是古代的「中期音樂」。

| 戰國以後，各國間盟會聘享見於國策者，只有奏樂器，不必頌樂歌。是彼時音樂和文學各自獨立，音樂不必和

文學並行，文學也不受音樂的束縛了。那知道彼時正是中國詩壇衰落的時代，各國中幾找不出一個詩人。音樂似較為普遍，如齊策所說：「臨淄人無不吹竽鼓瑟擊筑彈琴」，中山策說：「趙天下善爲音」，韓非子內儲上說：「齊人吹竽必三百八」者，其樂譜也毫無可考。其較為顯著的，西方則有秦國，除用陶製樂器而外，加用弦樂的箏。李斯諫逐客書說的「擊磬叩缶彈箏，搏髀而歌呼烏烏」的「秦聲」也傳入中國了。其時的詩，爲史記始皇紀所載的，儻真人詩之類，今雖不傳，然觀詩經秦風中車鄰駟賦小戎諸什，雖時代在前，而其音節簡質剛勁，確是「烏烏快耳」之音。同時南方的楚國，音樂也異常發達，其文學也與之俱進。觀楚辭九歌說：「陳竽瑟兮浩歌」，又說：「吹參差兮誰思」，參差是編簫。這幾種樂器雖是中原所有，但九歌又說：「五音紛兮繁會」，王逸注：「五音，宮商角徵羽也。」可見楚人不用變宮變徵兩個半音，純用整音，是南方楚樂屬於「整音派」，與中原的「半音派」分道揚鑣，故能產生新的楚辭文學，也和北方詩經文學特異。這是古代的「末期音樂」。

第二 變樂時期

自漢代通西域，傳入西方音樂，中國音樂和文學中發生重大的變化。北朝和西方交通頻繁，輸入音樂的機會更多，訖於隋唐，音樂由七部增到九部十部，大半皆是外來的新樂，華夏舊聲不絕如縷，文學上乃發生第二次變化。到了宋人，完全採用新歌調填詞，文學上更發生第三次變化。茲將外樂輸入的經過和其於文學上所受的影響，依次述之。

漢代由張騫從西域回來，傳西方樂器胡角於中土，爲橫吹雙角之所本。當時惟得到摩訶兜勒二曲，李延年因之造新聲二十八解。（詳見崔豹古今注）這是西樂入中國，爲樂府採用之始。因而漢樂府詩有鼓吹橫吹諸調。魏晉以後，二十八解不完全存在，惟有黃鸝隴頭出關入關出塞入塞折楊枝黃覃子赤之楊望行人十曲流行於世，叫做邊聲。（古今注說）西涼龜茲諸樂，起於十六國時。後魏太武既平北燕，馮氏通西域，得疏勒安國樂。太武又平河西，得西涼樂。至後周之際，叫做國伎。魏代至隋皆注重它。其曲項琵琶笙箏之類，皆出自西域，非中國舊器。（詳魏書太祖紀）北齊後主酷愛胡戎樂，因之新樂日興，伶人有封王開府的。（通典樂典二）後周武帝聘突厥女爲后，西域諸國隨後來媵，於是龜茲的樂大聚於長安。胡兒令羯人白智通教習許多新腔。（舊唐書音樂志）這是北朝輸入西方音樂的情形。當時又有龜茲人蘇祇婆隨突厥皇后入國，善胡琴琵琶，聽他所奏，一韵之中有七聲。隋開皇七年，鄭譯因蘇祇婆七調絃柱，更立五韵，合成十二以應十二律。律有七音，音立一調，成七調十二律，合得八十四調。（隋書音樂志）這是西樂音調確定的時期。隋人又總括各種音樂，分爲七部。後來，煬帝增爲九部：一、清樂；二、西涼樂；三、龜茲樂；四、天竺樂；五、康國樂；六、疏勒樂；七、安國樂；八、高麗樂；九、禮畢曲。此外又雜有扶南、南國、百濟、突厥、新羅、倭國等樂。其中除去清樂是華夏正聲而外，其餘皆係外來的音樂。唐初沿用隋制九部樂，太宗貞觀中，增高昌樂，又造謫樂，除去禮畢曲，而爲十部。後又分爲坐立二部，乃集八代音樂之大成。（詳舊唐書音樂志）以上是外國音樂漸次輸入的經過。因此，中國音樂界纔有各項新的樂器，文學上纔有新的文體——五七絕詩發生。

現在先說樂器，考隋書和新舊唐書的音樂志，通典的樂典，通考的樂考，所載西方七國樂器，繁簡各異。其最普

遍的樂器，則以弦樂的琵琶和笙箎，管樂中的簫篴和橫笛四種。這四種樂器，除康國特殊樂部而外，其他六國沒有不以它為主要樂的。今依次考之。一、琵琶。它的名字本屬譯音，足見其為西來樂器，傳玄琵琶賦不識其來原，妄傳漢制之說，實屬附會。杜佑通典樂典直說：「本出胡中，俗傳漢制」較為可信。又說：「舊彈琵琶皆用木撥彈之。唐貞觀中，始有手彈之法，今所謂撓琵琶者是也。」我看無論是手撓或木撥，皆把中國固有摩擦彈弦之法，改為撓撥彈法，這是音樂上一大變化。中國舊樂器為琴瑟之類，可名為「摩擦弦樂」；琵琶則應名為「撓撥弦樂」或「撥彈弦樂」。二、笙箎。陳陽樂書把它列於胡部，通典說是胡樂，通考說出於天竺伎。其名也屬譯音，絕非中國固有樂器。不過它流入中國的時候很早，漢代已多通用，故人或誤認為漢樂。三、簫篴。通典說：「簫篴本名悲篴，出於胡中，其聲悲。或云胡人吹角以驚馬，後乃以篴為首，竹為管。」陳陽樂書說：「簫篴羌胡龜茲樂也。以竹為管，以蘆為首，狀類胡篴而九竅，所法者角音而甚悲壯。後世樂家以其旋宮轉器以應律管，因譜其音為衆器之首，至今教坊用之以為頭管。」按簫篴是帶有增音器的新樂，其入中國較遲，唐人纔為製怨回鶻等曲，宋人則譜其音為衆器之首，升它為主要樂器。四、橫吹。古今注說：「橫吹胡樂也。」馬融長笛賦說：「此器起於近代，出於羌中。」按羌笛漢叫做橫吹，六朝叫做胡篪，隋唐叫做橫笛，又叫羌笛。因中國古樂中的簫管皆是豎吹，惟簫篪係橫吹，其孔數繁簡又各不同，故橫吹實西方傳來的一種新樂。

上述四種主要樂器，由漢魏訖於六代，南方清樂尙用琴瑟，北地歌詩則多用笙箎和橫吹。計橫吹曲辭之見於通考者凡十五曲，見於古今樂錄者有企喻歌等三十六曲，胡吹舊曲又有隔谷歌等三十曲，共六十六曲。（詳樂府

詩集橫吹歌辭）其流行之盛如此。這皆是適應外來新樂的一種新文學。至隋唐則以琵琶爲主樂，故唐人詩中詠到音樂，每提琵琶。白居易琵琶行寫其聲調，尤能曲盡其妙。這種長短參差，高下錯雜的新樂聲，必有新的歌詞，纔能與之調協。求之於五七言古體詩和近體詩中，往往覺其形式板滯，變化無多，不能與之適合。惟有絕句詩，每首只有四句，句只五七言，可以自由運用，較適宜於合樂。故胡仔苕溪漁隱叢話說：「唐初歌曲多是五七言詩，以小秦王爲最，即七言絕句也。」試問這種字句有限的絕句詩何以能配那繁複的新樂聲呢？考蔡寬夫詩話說：「唐人歌曲，不隨聲爲長短句，多是五言或七言詩歌者，取其辭與和聲相疊成音耳。」蓋其唱法，一種是於句中或句末加入和聲，或散聲，使其句度可以隨樂聲自由伸縮。一種是每遍歌詩一首，可聯貫十數遍疊唱以成一曲。用這兩種方法使聲與辭互相協應，這是絕句詩成唐代新體文學的唯一原因。

唐人用和聲及疊唱兩法，以絕句詩合新樂曲，雖能應用於一時，然用五七言有定之詩句，就婉轉曲折參差無定之樂聲，究難使之吻合無間，故文人之作未必悉符樂工採用，樂人所唱亦未必能爲文人悉明，雙方爲求免除這種隔閡起見，中唐文士如劉禹錫白居易等乃逕取新調，按音填詞，長短句由是發生。其時民間俗曲見於雲謠集雜曲子者，也自然走上這條新路，成了文學上一個新的趨勢。至晚唐溫庭筠逐絃歌之音，爲側艷之詞，長短句遂正式爲文學之一體。五代時，西蜀南唐詞人輩出，更推波助瀾，將單遍之曲推廣爲一曲兩段，體製益加進展。至北宋柳永生性狂放，善爲歌詞，日流連教坊，每聞新腔，必爲製曲，乃由小令擴充爲慢曲長調，長短句的詞，至此乃爲宋代新體文學。（萬載同學龍榆生兄詞體之演進一文，論之最詳）當時音樂則以觱篥爲主。張炎詞原說：「法曲則以倍四

頭管品之，其聲清越。大曲則以倍六頭管品之，其聲流美。惟慢曲引近則不同，名曰小唱，須得聲字清圓，以啞觱篥合之，其音甚正，簫則弗及也。」他所說的倍四頭管爲大觱篥，今名蘇捺，其音洪亮。倍六頭管是小觱篥，今名嚙捺，其音清脆。啞觱篥是不帶笳式增音器的頭管。法曲之音豪放，故以大觱篥合之；大曲之聲婉約，故以小觱篥合之。引近慢等小唱聲字清圓，則以啞觱篥合之。這是宋代適應新體詩的一套新樂器。

以上述中古文學隨音樂而演進，音樂又隨文學而嬗變，彼此相互影響，其關係至爲明顯。惜其樂譜不可得知，其音節遂無從推測。現在所傳姜夔的白石道人詞譜，雖經學者識別，可譯爲今譜，但覺聲調拗戾，且無節拍，不能成腔。（見童斐中樂尋原）這是我們談中古文學和音樂的一大遺憾。

第三 今樂時期

上述歷代文學隨着音樂演進，所惜者，古代樂譜散佚，其與文學上的關係，我們雖從樂器和詩詞形式兩方嬗變中，約略推知其概況，至其音節變化，實無從詳細考究。現在說到元明以來的今樂，其樂器樂譜和歌辭皆大部分存在，使我們對於兩方的認識較爲清楚。因此本節先略述各時代歌曲的原流，比較其同異，並論其在現代音樂上之地位。

由元明以至今日，六百多年，中間各地的音樂和歌辭，固然沒有人統計過。若就所知的列舉，也是更僕難數。現在僅舉其流行最著者言之，先說北曲。

元人北曲，有小令、套數、戲曲、雜劇四種。小令限於一曲，套數聯合一宮調中數曲而成一套，叫做「散套」。戲曲較長，然作者甚少。其時體製最備，創作最多的當推雜劇。今說北曲，以雜劇為中心。元代雜劇的體製結構，雖與宋人南戲，金人院本不同，而其樂曲則多沿用唐宋的舊調。（詳見王國維《宋元戲曲史》第八章）不過元劇各曲的組織法，與宋金的雜劇院本大不相同。一、宋人雜劇，如「傳踏」一體，僅用一曲反覆歌唱，或於引子後用到兩曲，循環互唱。（見夢梁錄）元劇則聯合數曲以成一折，不限於一曲或兩曲。二、宋雜劇中的「曲破」和「大曲」兩體，遍數較多，然仍限於一曲；其次序一定，字句一定，不容顛倒增減。元劇則每折中有大曲，有雜曲，有詞調，次序和字句可以自由運用。三、宋雜劇中惟「諸宮調」一體，聯合數曲而成，不拘於一曲，然必限於同一宮調之曲，不容轉換其他宮調。元劇則每劇四折，每折換一宮調，每調中之曲，在十曲以上。由此看來：元劇的曲調，雖仍用唐宋舊樂，而其組織法較宋金進步得多。中國文藝至此，乃有作法自由規模宏大的歌劇。

次談南曲。南曲起原，遠在南宋，其時叫做「南戲」，又名「南曲戲文」。（錄鬼簿）又名「永嘉雜劇」。（南詞敍錄）元人入主中國，北曲盛行，南戲遂衰。到元代中葉，沈和折衷兩劇，以南北合腔行世。從此作者遂採北曲之長，改革南戲，南曲到此復活。到明嘉靖間，崑腔勃興，南曲乃壓倒北曲，稱盛一時。這就是明代的「傳奇」。明傳奇雖承宋戲文之後，與戲文同屬南曲範圍；然傳奇兼取南北之長，而去其弊短，故它與北曲既多異點，視南曲也不盡相同。試就其樂曲言之：戲文多用南曲編製，很少雜用北曲，到沈和創南北合套以後，曲家多遵其例，故傳奇中每用幾套北曲，使南人流麗婉轉之音，與北地慷慨悲歌之調，間歌迭唱，尤覺悅耳動聽。且雜劇中一折限用一宮調，每一套

曲中又必一韵到底，不得换韵，到南曲传奇，每齣之中得用數種宮調，不限於一韵。因此音調轉換，音節變化，皆不嫌板滯。這是傳奇中音樂比較北曲複雜的地方。

北曲雜劇到明嘉靖以後不振而南曲興，南曲传奇到清乾隆以後也趨於沒落，於是有了「花部」諸腔代之而起。花部種類至繁，約分「弋陽腔」「高腔」「秦腔」「皮黃」「梆子腔」等數類，各流行於一時一地。其中以「西皮」「二黃」兩腔合稱「皮黃」者流行最廣，歷時也最長，直到現在還是應用於南北各地，故今於南北曲後，以皮黃爲音樂文藝的代表。

皮黃的來原，有人說「皮」爲黃陂，黃爲黃岡，皆出於湖北，故叫「漢調」。因其介於兩黃之間，故又名「二黃」。後流傳於皖鄂等處，安徽人仿效之，略加變通，因名「徽調」。咸同以後，徽班集於北平，世人又轉名之爲「京調」。或說二黃出於湖北黃陂黃岡，後上傳到湖南廣西，下傳到安徽，總名爲「湖廣調」。西皮本於秦腔，湖北人叫唱做「皮」，西皮或是西秦唱調的意思。其慢板快板搖板等與秦腔結構一樣，行腔也很相似，只是韵味不同。（中國文學研究中歐陽子《倩談二黃戲說》）日人青木正兒考張亨甫金臺殘淚記也有「謂甘肅腔曰西皮」的話，又考燕蘭小譜和聽春新詠，知西皮與秦腔所用的樂器，皆以胡琴爲主，助以月琴。我們聽西皮和二黃的腔調，確是迥然不同，其來原自當各異。特現在人唱西皮探母坐宮的快板「好一箇賢公主」以下各段，其咬字多用湖北音，沒有一字用陝甘音，或者是陝甘的舊調，經湖北人採用的吧？金臺殘淚記又說：「西皮於清乾隆末由蜀伶傳至徽伶。」由四川傳到安徽，必經過湖北了。總之二黃出於湖北，西皮是湖北人採用陝甘腔製調，故兩者得合稱皮黃，這是大概。

可以確定的。

以上略述皮黃的來源，茲將南北曲和皮黃三者音樂和文學的異同，比較言之如次：

第一、說樂器 南北曲所用的伴奏樂器原各不同。南曲自宋戲文起，都城紀勝說：「其吹曲破斷送者謂之把色。」可見其以吹奏的管樂爲主。張炎詞原以頭管爲法曲大曲之主樂，陳陽樂書說：「大曲至入破則羯鼓震鼓大鼓絲竹合作。」是大曲於絲竹之外，又加鼓樂。至明萬曆以後，鼓樂廢去不用，代以柏板。顧起元客座贅語說：「萬曆以前唱北曲，後乃盡變南曲，歌者用一小板，或以扇子代之。間有用鼓板者。今吳人則益以洞簫及月琴。」是崑曲以簫管伴奏，佐以月琴，節以柏板，其樂器如此。然沈德符顧曲雜言又說：「今吳下皆以三弦合南曲，而又以簫管叶之。此唐人所謂錦襯上着蓑衣也。」當時雖有加用三弦者，沈氏謂之爲「蓑衣」，鄙薄之不屑引用。故徐懷寄陽園聞歌記說魏良輔時，「善吹洞簫者有蘇州張梅谷，工笛子者有崑山謝林泉，皆與良輔交善，以簫管伴奏其唱。」訖今唱崑曲者仍用笛子，未改舊習。至北曲音樂則用琵琶。元人青樓集說：「陳婆惜善彈唱，能於弦索中彈唱韃靼曲。」是蒙古樂多用絃索協唱了。顧曲雜言說：「今樂器中有四絃長項圓鼙者，北人最善彈之，俗名琥珀撻，而京師及邊塞人又呼爲胡博詞，元史中又稱火不思。」是四絃琵琶原屬西方傳來之樂，同時爲北方塞外人所通用，故以之爲唱北曲之主樂。皮黃的樂器，就現在舞臺演奏時所用的，除大小鑼大小鈸和鼓板外，有胡琴三弦月琴笛子大小鎖呐五種。其中以胡琴爲主，月琴三弦爲配，鎖呐和笛子不過於吹牌子時偶爾一用而已。

南北曲及皮黃的樂器，既如上述，若論其優劣，現在琵琶面上凡設內外四弦，每弦分音之格凡四相十品，合之

爲十四柱，與散彈共爲十五聲。第五品當弦之半，爲散弦之清聲。每弦正聲九，清聲六。正聲則於十二律中少三律，因之翻調時有缺律之弊；一般人乃有添設柱位的提議。考賦琵琶說：「柱有十二，配律呂也。」十二柱配十二律，則半音全備，方無缺憾。現在人協北曲的改用三弦，三弦之製，考之傳玄賦和舊唐書音樂志，與古時的琵琶形製皆合，就是減去琵琶的第二弦，使宮商羽四七二十八調合在一起來彈的。三弦的面上，只有符號，不設柱位，其音之準位，憑彈者以手熟按得之，隨處可取半音，反較琵琶便利。若南曲所用之笛，其孔有定位，一笛只準一個宮調，不能再作他調之用。通用之笛，只與小工調符合；若翻凡尺兩調，各差二字。翻六上兩調，各差三字。翻正宮調，一字調，各差一字。其所差之字，非借用升半音或降半音不可。七聲中忽有一二升降半音，於調必不能諧。故南曲只用五個整音，不用二變音，在音樂上屬於「整音派」。皮黃的胡琴，用弓弦來拉奏，這是音樂上很大的進步。在我國樂器，由摩擦弦樂的琴瑟變成撥彈弦樂琵琶，是音樂史上第一個大轉變；再由撥彈弦樂進到拉彈弦樂，可算是第二個大轉變。因爲用弓弦拉彈，活動自如，可以隨意翻調。其所拉出的音節，能緊能慢，不論是悲調喜調，或莊或諧，都能合奏。可惜其構造簡單，只用內外二弦，不足與琵琶三弦相比。我們試聽用胡琴拉二黃時，以內弦爲合四乙上尺，外弦爲尺工凡六五，叫尺合調。拉西皮時，內弦爲四乙上尺工，外弦爲工凡六五乙，叫工四調。反二黃內弦爲上尺工凡五，外弦爲六五乙上尺，叫六上調。各調內外弦的工尺既各不同，所拉出的腔調也就隨之異其韻味。這是它的妙處。但是因爲它的弦子只有兩箇，所拉出的腔調當然不過三五種變化，不能再複雜了。由上述看來，中國戲曲中所用的樂器，其鑼鼓板皆是發的噪音，固不合用。其主要樂器，笛子七音不備，胡琴弦子太少，琵琶也有缺點，和三弦皆屬於撥彈樂器，不

如拉彈樂器靈便。總之過去所用的樂器皆不能算是完備，不能幫助歌曲發育，這是極大的憾事。

第二、說宮調 宮調所以限定樂器管色的高低，故一曲必屬於某宮，或某調。其原出於隋唐燕樂二十八調，至北曲十三調，通常用黃鐘仙呂南呂道宮中呂正宮六宮，和越調大石調雙調小石調商調高平調羽調般涉調八調，合計凡十四宮調。南曲九宮，則於黃鐘仙呂南呂中呂正宮五宮外，共加以越調大石調雙調商調四調，合計凡九宮調。（用沈璟蔣孝兩氏曲譜說）至皮黃僅各分反正，不過四種，似乎太少。然宮調由繁趨簡，實自然趨勢。所惜者，中國樂曲不知利用和聲，致宮調少者，其表情也隨之減少，這又是一種缺憾。若北曲宮調較繁，其表情也較為複雜，如中原音韻所述各宮調表情之差別，是否可信，現在除於集曲中聽到幾種北曲外，其大部分無從聽到，就不易妄為品評。再說南曲各宮調的套數，就曲情分類，凡屬細曲，皆宜於訴情。近悲情的宜用商調，近喜情的宜用正宮，餘皆可悲可喜。王季烈蠻廬曲談更將南曲表情分為五類，變化可謂極繁。然正因它變化太苛細，幾乎沒有兩支曲子完全相同，在常人聽來，反似乎沒有分別。非熟識曲情，兼明曲譜的人是不易詳為分別，深得其中韵味的。若聽皮黃，則二黃音多婉轉怨慕，西皮音多伉爽淒厲，反調之音嗚咽蒼涼，平調之音抒陶悲喜。其變化分明，無論識曲情與否，聽之皆易領會，故為一般人所歡迎。但是因為它的曲調變化太少，其表情力又當然薄弱。北曲之最不合的莫如一折從首至尾只用一人獨唱，非正末即正旦。這不獨是唱的人太苦，聽的人也覺得厭倦。南曲則凡登場人物皆可歌唱，且可二人同唱，多人合唱。這個改革使戲曲進步得多了。皮黃與南曲相似，但不知道利用同唱合唱，又是它不如崑曲的一個缺點。

第三、說音節 前人分別南北曲音節的，以唐德涵和王世貞兩氏最爲精密。唐氏說：「南詞主激越，其變也爲流麗；北曲主慷慨，其變也爲朴質。惟朴質故聲有矩度而難借；惟流麗故唱得婉轉而易調。」（王驥德曲律引）王元美說：「北主勁切雄麗，南主清峭柔遠。北字多而調促，促處見筋；南字少而調緩，緩處見眼。北詞情多而聲情少，南詞情少而聲情多。北力在弦，南力在板。北宜和歌，南宜獨奏。北氣易粗，南氣易弱。此其大較。」（藝苑卮言）按唐氏所說的「激越」猶王氏說的「清峭柔遠」；唐氏說的「慷慨」猶王氏說的「勁切雄麗」。這是兩家一致的說法。我們再看徐渭說：「聽北曲使人神氣鷹揚，毛髮洒淅，足以作人勇往之志，信胡人善於鼓怒也。所謂其聲噍殺以立怨是已。南曲則紓徐緩渺，流麗婉轉，使人飄飄然喪其所守，而不自覺，信南方之柔媚也。所謂亡國之音哀以思是已。」（南詞敍錄）就南北人的氣質，說明其音調之異致。因北人善於鼓怒，故其音多慷慨而勁切雄麗。南人多柔媚，故其音多激越而清峭柔遠。這是就神味方面比較南北音節異同的。若就音樂方面講，則所說「北力在弦，南力在板」二句，爲其樂器之異。以弦分緊慢，猶之拍分緩急。北曲弦索中，太和弦爲慢板，花和弦爲快板。南曲之拍子則以鼓板規定。崑曲之妙在曼聲長吟，故板間又分眼，有一板一眼和一板三眼之別。且正板之外又有贈板，即於兩正板間增加一板，則其歌唱時間又加長一倍。此惟南曲有之。因南曲字少腔長，故每用贈板；北曲字多調促，就不必用贈板了。所說「北字多而調促，促處見筋」者，以北曲唱法主斷，不獨句斷字斷，即一字之中也有斷腔，一腔之中又可分幾斷，惟斷方能顯其神情。所說「南字少而調緩，緩處見眼」者，南曲唱法以連爲要，連乃見其纏綿之致，故一字之腔每分幾眼。所謂「北詞情多而聲情少，南詞情少而聲情多」者，這是指聽者方面的效果說的。北曲各字發